盘龙区卫生健康局行政处罚信息公示表

行政处罚决定文书号	案件名称	处罚类别	处罚事由	处罚依据	行政相对人信息							处罚结果	处罚期限		处罚机关	当前状态	地方编码	数据更新时间	案件来源	立案时间	备注
					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组织机构代码	工商登记码	税务登记号	居民身份证号	法定代表人姓名		处罚生效期	处罚截止期							
盘卫医罚[2026]0032号	昆明市盘龙区颜莉莉口腔诊所使用非卫生技术人员从事医疗卫生技术工作案	罚款	使用非卫生技术人员从事医疗卫生技术工作	《医疗机构管理条例》第四十七条，参照《云南省卫生健康行政处罚裁量权基准（试行）》一、医疗卫生（一）、医疗机构卫生行政处罚第五项“医疗机构使用非卫生技术人员从事医疗卫生技术工作的，无违法所得，未对患者造成伤害，情节轻微的，责令限期改正，并可以处1万元以上3万元以下罚款”　的裁量标准。	昆明市盘龙区颜莉莉口腔诊所	92530103MA6L07D92N				5301**********123	颜莉莉	罚款人民币10000元	2026/10/30	2099/12/31	盘龙区卫生健康局	0	530103	2026/11/6	社会举报的	2026/8/26	

填表说明：1.“处罚类别”指“警告、罚款、没收违法所得（没收非法财物）、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吊销许可证（暂扣或吊销执照、行政拘留、其他”，如填入“其他”需注明。
2.“行政人相对代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一项，如行政相对人为自然人时可不填，但如“组织机构代码、工商登记码、税务登记号”均无，则必填。
3.“组织机构代码”、“工商登记码”、“税务登记号”三项行政相对人为非自然人时，三项至少必须填写一项；行政相对人为自然人时空白不填
4.“居民身份证号”一项行政相对人为自然人时为行政对象人身份证号码 行政相对人是非自然人时为法人身份证号码
5.“法定代表人姓名”一项，行政相对人为自然人时此项空白不填
6.“处罚生效期”、“处罚截止期”两项格式为“YYYY/MM/DD”,如“2009/12/31”;“2099/12/31”的含义为“长期”。
7.“处罚机关”一项须填写机关全名
8.“当前状态”一项，填入“0、1、2、3”中一个数字，“0”表示“正常（或空白）”，“1”表示“撤销”，“2”表示“异议”，“3”表示“其他”，如为“3”，须备注说明。
9.“地方编码”一项填入盘龙区国家行政编码“530103”
10.“数据更新时间”一项为数据导出时间，格式为YYYY/MM/DD hh:mm:ss.